

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1]1700028号



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1]1700028号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公

我们的责任。

中审众环

注册会计师

中

地址：北京业道 11 号 11 层

电话：010-58348888

网址

中审众环

中审众环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卢 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97 号文核准，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8,256,197 股，发行价格为 5.1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97,001,976.92 元。该募集资金在直接扣除证券承销保荐费 5,391,005.93 元后，余额 1,791,610,970.99 元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797,001,976.92	1,797,001,976.92	1,797,001,976.92
减：承销保荐费	5,391,005.93	5,391,005.93	5,391,005.93
募集资金净额	1,791,610,970.99	1,791,610,970.99	1,791,610,970.9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1,791,610,970.99	1,791,610,970.99	1,791,610,970.99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91,610,970.99	1,791,610,970.99	1,791,610,970.99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募集资金净额	1,791,610,970.99	1,791,610,970.99	1,791,610,970.99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海南橡胶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海南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1年3月25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12,976.00
可行	109.57
否发	
生大	
变	
调整	
调整	
(农业	
号)	
解到	
款股	
责任	
用	
调整	
凤梨	
聚	
司	
小面	
却年	

产业结构调整，因此拟对特

审议通过《海南森胶关于
3673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
通合伙）专项论证并出具众

